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盧劍峰
電話：08-7320415#3612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ljf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619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13419_11056190100_1_3813419_110561901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花蓮縣政府辦理「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多元工作坊(花蓮場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政府110年11月22日府教課字第11002377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，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以花蓮縣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優先，宜蘭縣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次之，同步開放其他縣市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報名參加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11年1月23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


五、研習地點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（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號）。

六、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方式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報名

- 1、請至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96>)查詢花蓮場次各班別之課程代碼，並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輸入前開課程代碼查詢研習名稱進行報名。
- 2、報名時間：自110年12月1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12月12日(星期日)中午12時止，並於110年12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3時前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。

（二）第二階段報名

- 1、請至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報名，點選「自主研習報名」，進入花蓮場報名。
- 2、本階段報名僅供尚未額滿之班別。
- 3、於本階段報名者不給予研習時數。
- 4、報名時間：自110年12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4時起至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8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前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（三）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(詳見附件計劃)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
（四）錄取後若取消報名或研習無故未到者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該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；因活動場地周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；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(二)各場次研習均以額滿為限，請以收到報名錄取通知(官網公告)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。

八、請核予參與研習人員公假登記。

九、該案聯絡人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督學曾元科，電話：03-8462860-578；電子信箱：tsenyuanke@yahoo.com.tw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